

淄博市临淄区教育和体育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，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，请与临淄区教育和体育局联系（地址：临淄区晏婴路 185 号；邮编：255400；电话：0533-7866502；电子邮箱：lzqjyjbgs@zb.shandong.cn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临淄区教育和体育局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引领，深刻把握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紧紧围绕“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体育事业”这一核心目标，统筹谋划全区教育体育领域改革发展各项任务。全年工作坚持稳中求进、以进促稳、先立后破的总基调，致力于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发布的时效性、准确性与权威性，积极主动回应社会关切，为推动全区教育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环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信息情况

2025 年通过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公开信息共计 1748 条，公开内容涵盖机构职能、法规公文、政府会议、政策解读、重大行政决策、规划计划、重大建设项目、公共资源配置、民生公益、教育信息、公共文化体育、重要部署执行公开、建议提案办理、财政信息、管理和服务公开、公共监督、人事信息等各方面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我单位 2025 年共收到公民通过各种形式提出的信息公开申请 2 件，涉及学校人事信息和临淄区学校信息，我单位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进行了规范回复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一是着力健全公开管理体系。通过优化流程设计、厘清部门与学校权责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各环节规范有序、运行高效。二是切实筑牢信息安全防线。严格执行公开发布前的保密审查，坚决守住“涉密信息不上网、上网信息不涉密”的安全底线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2025 年，本单位坚持线上双线并行，依托区政府门户网站与“临淄教育”微信公众号，主动设置便民服务与智慧教育专栏。聚焦群众关切与实际工作需要，及时发布教体领域权威信息，切实保障了公众的知情权与监督权，使信息获取更为便捷高效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情况

区教体局办公室承担着政务公开的全流程管理职责。为保障工作质量，科室建立了专人审核制度，将多维度核验机制嵌入信息发布前流程，全面审视信息的政治立场、政策依据、实质内容、文本质量与时效要求，实现对问题的早期发现与修正，形成安全、准确、权威的发布闭环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33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57.41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2	0	0	0	0	0	2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2	0	0	0	0	0	2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	0	
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2	0	0	0	0	0	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问题

政策文件解读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，解读形式和解读质量还不够丰富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确立“谁起草、谁解读”的原则，明确主要负责人是“第一解读人和责任人”，压实“第一解读人”责任，确保解读材料与政策文件同步发布。在内容上，聚焦公众关切，使用通俗语言和具体案例，提供清晰的操作指南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2025年，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

（二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情况。2025年，办理区人大代表建议和区政协委员提案62件，其中区人大代表建议24件，区政协委员提案38件。

（三）本部门在政务公开制度、内容、形式和平台建设方面的创新实践情况。今年以来，本部门聚焦政务公开工作的提质增效，开展了一系列创新实践。在制度层面，通过组织学校相关人员专题培训，系统提升基层公开能力，将公开要求转化为全系统的共同行动准则。在内容与形式层面，创新开展“政协委员、人大代表看教育”活动，变单向发布为沉浸式的深度互动与监督，并以此生成鲜活素材，借助图文、短视频等多元方式丰富解读。在平台层面，强化“临淄教育”微信公众号等核心阵地建设，实现线下活动与线上发布的矩阵协同，有效拓展了公开的覆盖面与影响力，整体推动了政务公开向更透明、更互动、更规范的方向深化。

（四）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。本年度，我单位严格落实《2025年临淄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对本年度我系统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分解研判，并及时向全系统各单位传达文件精神，组织各单位明确工作任务、压实工作责任，全力推动我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成效。